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 Fu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民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1)

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民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三日起，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更改為下列地址：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11室

承董事會命
民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曾偉金

香港，2025年3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曾偉金先生及葉嘉凌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張小玲女士、李曉璇女士、李純玲女士及朱敏純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文明博士、路盛偉先生及陳朦女士。

本公告載有有關本公司的資料，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提供，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盡信，本公告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騙，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minfuintl.com 上刊載，並由其刊發日期起至少七天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